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专项审计报告



报告防伪编码： 268588897926
被审计单位名称：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2）1941号
签字注册会计师： 徐晋波
注 师 编 号： 330000011973
签字注册会计师： 能计伟
注 师 编 号： 330000012361
事 务 所 名 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 务 所 电 话： 0571-89722900
事 务 所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业务报告使用防伪二维码仅说明该业务报告是由依法批准设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业务报告的法律主体是出具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报告防伪信息查询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官方网址：<http://www.zicpa.org.cn/>

请使用支付宝或浙里办扫码查验，咨询电话：4000002512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1941号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叉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杭叉集团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杭叉集团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杭叉集团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杭叉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杭叉集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杭叉集团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晋波



中国注册会计师：能计伟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3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本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15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1,150,000,000.00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7,830,188.68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142,169,811.32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审计及验资费、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发行费用3,507,313.86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138,662,497.46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1〕139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13,866.2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利息收入净额	C2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路支行	1202020229900657031	66,711,465.47	募集资金专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10010010120100973345	47,388,111.36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839,097,074.98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青山湖科技城支行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安支行下属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庆春支行系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下属支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尚未完工，其中年产 6 万台新能源叉车建设投资项目建成后可以单独核算效益，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叉车体验中心建设项目为非生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研发能力，对部分新产品与新技术进行战略开发储备，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技术保障；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将提升公司各层级财务信息化和业财一体化水平，加强公司对营销渠道的掌控能力，提高供应链管理水平和内部运营管理能力；营销网络及叉车体验中心建设项目将有利于完善公司服务网络，优化市场布局，提升客户认知度及体验感。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1]	本年度投入金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113,866.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99.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899.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年产6万台新能源叉车建设投资项目	否	83,113.58	83,113.58	83,113.58	25,136.5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57,997.06	30.24	2023年3月	项目建设中,尚未实现收益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12,927.43	12,927.43	12,927.43	113.3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12,814.12	0.88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集团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否	8,439.90	8,439.90	8,439.90	1,849.57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6,590.33	21.91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及叉车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否	9,385.34	9,385.34	9,385.34	9,385.34	4,799.81	-4,585.53	51.14	2023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13,866.25	113,866.25	113,866.25	113,866.25	31,899.21	-81,987.04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人民币 10,551.63 万元的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注 3]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未明确划分募集资金投资计划节点，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为承诺投资总额

[注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期末投入进度远低于计划进度，原因系本项目拟通过自建研发大楼的形式，新建 12,847 平方米研发实验场地，但场地选址存在变更，故暂缓该项目。其余项目均按计划运行

[注 3]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展以及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实现资金的保值增值，以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建行浙江分行定制型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98、499 期”各 10,000 万元，期限分别是 246、338 天，期末均未到期